

5个全国优秀审计项目和12个全国表彰审计项目受到审计署通报表彰和奖励

全国优秀审计项目评选结果已经揭晓。审计署驻南京特派办实施的福州长乐国际机场审计等5个项目被评为全国优秀审计项目，审计署京津冀特派办实施的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2001年度财务收支审计等12个项目被评为全国表彰审计项目，审计署日前对上述项目予以通报表彰和奖励。

审计署向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审计厅(局)，各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审计局，署机关各单位、各特派员办事处、各派出审计局通报了评选情况及其结果，并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同时号召全国各级审计机关和广大审计人员认真学习先进经验，争取多出精品，开创审计事业的新局面。

通报说，2002年，全国审计机关和广大审计人员在党中央、国务院和地方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经济工作中心，进一步突出审计重点，加大对重大违法违规问题 and 经济犯罪案件的查处力度，注重提高审计成果的质量和水平，在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加强廉政建设，推进依法治国，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得到党中央、国务院和各级党委、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为表彰先进，促进审计工作的进一步发展，审计署按照《审计署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办法(试行)》的规定，继续开展全国优秀审计项目评选。

《审计署关于开展2002年度全国优秀审计项目评选工作的通知》发出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审计厅(局)以及署机关各单位、各特派员办事处、各派出审计局非常重视，积极推荐，共报送了47个审计项目参加评选。审计署按照有关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各单位推荐的项目进行了认真评选。

通报指出，此次通报表彰的全国优秀审计项目，不仅揭露出了重大违法违规问题和违法犯罪线索，而且能够严格按照审计法和审计准则的规定实施审计，规范化程度很高。根据审计结果，人大、政府和有关部门制定或修改了有关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被审计单位制定或完善了加强管理的内部规章制度，提出了改进工作的具体措施。这次评选过程中也发现，有的审计项目虽然也揭露了一些重大违法违规问题和违法犯罪线索，但有的审计行为不够规范，审计方案、审计证据、审计工作底稿和审计报告仍存在薄弱环节；有的审计建议针对性不强，审计成果的质量和水平还有待进一步提高；运用现代审计方法还不够。这些问题需要各级审计机关和广大审计人员在工作中认真总结，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通报强调，受到表彰的单位要把荣誉作为新的起点，谦虚谨慎，戒骄戒躁，继续发扬艰苦奋斗、奋发有为的精神，把审计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全国各级审计机关和广大审计人员要认真学习受表彰单位的先进经验，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与时俱进，扎实工作，不断提高审计工作水平，为开创审计工作新局面作出新的贡献。

摘自《中国审计报》